

學生傷員接送放行單

接送日期： 年 月 日 時 分 起 至 年 月 日 時 分 止			
申請人就讀系所		學號	
申請人姓名		連絡手機	
接送者姓名		接送者關係	
車牌號碼		接送者連絡手機	
醫院證明查驗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親屬證明查驗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
駐警隊簽核	_____ _____ 年 月 日		

說明：

1. 敬請依本校「國立政治大學汽車管理辦法」相關規定辦理，限本校在校學生申請接送期間以兩週為限，原則上可於車輛入校當日送交校門口駐警隊俾憑辦理，爾後進出校園時出示。
2. 應備文件：
 - (1) 公立醫院診斷證明文件正本。
 - (2) 接送者親屬關係證明文件。
 ※醫院診斷證明正本查驗後以影本訂附於本申請單。
3. 本校採車牌辨識系統，煩請申請人務必填寫接送車輛車牌號碼，得由本校正門或後門入校勿開非名單內車輛來校。
4. 申請之車輛限停 C、D 區收費方式以臨時計時收費標準計費：前一小時免收費，逾一小時起，每三十分鐘管理費新台幣 30 元，每日最高上限新台幣 300 元。